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8000 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9 年 1 月 21 日，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以及《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要求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注册位于三门县海游镇统建村（西区工业园区），租用三门大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土地和厂房，占地面积9852m²，实施年产8000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委托煤科集团杭州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5年11月取得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三环建[2015]75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1.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均与环评基本一致，产能相当。拉幅定型机增加一套，实际建设 2 用 1 备；新增 2 个胶水搅拌罐（5000L）用于胶水的搅拌，该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中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的盥洗废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的 85% 计，则产生污水量为 1207t/a。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540t/a。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纳管至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该项目投料搅拌废气经吸风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于 15m 高空排放；烘干定型废气经风管收集后经一级冷却喷淋塔+二级加碱喷淋塔+低温等离子处理后于 15m 高空排放；锅炉废气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该项目主要声源为源于各类生产设备的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该项目主要声源均设置在密闭车间内，以减少噪声的污染。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主要固体废物有乳胶废塑料桶、废导热油、废包装袋、边角料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袋、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导热油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乳胶废塑料桶由厂家回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纳管处理，不考虑去除效率。

2. 废气治理设施

投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颗粒物的去除效率为 72.8%；

烘干定型废气处理设施苯乙烯的去除效率为 76.9%。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废水排放口出水废水中两周期的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 废气

（1）投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烘干定型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苯乙烯

的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二级标准限值；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在厂界布设4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4个测点均视为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最高值及东、南、西、北厂界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苯乙烯的浓度最高值及东、南、西、北厂界最高值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3. 厂界噪声

根据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4 类区标准，厂界北侧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符合 4 类区标准；其余厂界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符合 3 类区标准。

4. 固体废物

根据实地调查，该公司已按规定设立了专门固废贮存场所，设有防风、防雨淋措施，各固体废物均委托进行妥善处置。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按环境影响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运转正常。经审议，验收组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
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 2、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及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
稳定达标排放；规范废气排放口设置，完善环保标识和台账；
- 3、进一步完善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集气率和去除率；
- 4、加强固废暂存管理，完善环保标志和台账；
- 5、加强车间环境管理，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完善环保
应急措施，及时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1日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鞋用纤维板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单位	联系电话	职称/职务	签名	备注
1	三门利通鞋材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3606862530	总经理	张维强	组长
2	台州市环境工程技术中心	8758616816	高工	高工	专家
3	台州市环境工程技术中心	1357587732		陈子文	专家
4	台州市环境工程技术中心	13088611163		陈子文	专家
5	台州双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50668405		陈子文	成员
6	浙江瑞瑞检测有限公司	18558633311		陈子文	成员
7					成员
8					成员
9					成员
10					成员
11					成员

2019年1月21日

